

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采购需求书

采购单位(盖章):仁化县自然资源局

日期: 2026年4月26日

	类别	需求说明
1	项目名称	韶关仁化产业园雷坑片区基础设施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: 仁化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: 仁化县城丹霞大道128号
3	中介服务名称	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要求	中介服务机构须具备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资质乙级(含乙级)以上从业资质, 具有建设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编制相关从业经验, 取得有效的营业执照,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; 机构已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完成备案登记, 符合承诺制相关要求, 资质及备案均在有效期内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开展本项目的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, 出具评估成果资料, 相关成果资料需满足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; 按《广东省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实施细则》相关文件要求, 通过相关评审, 满足自然资源部门各项要求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合同履行地点: 韶关市仁化县。 合同履行方式: 按照合同约定履行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金额说明: 1. 公开选取方式: 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: 报总价。 3. 计价标准: 参考《广东省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取费指导价格》和2002年国家计委、建设部颁布的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计算, 服务金额为16万元。
8	服务时间	无要求,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,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本项目采购合同双方盖章后生效。
9	验收	符合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标准规范, 最终以业主验收要求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按后续签订合同的约定方式执行。

11	违约责任	<p>1.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, 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</p> <p>2.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, 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</p> <p>3. 具体违约责任以合同签订为准。</p> <p>4. 委托人不承担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受托人造成的任何损失。</p>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<p>1.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 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 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2. 本合同如发生争议, 双方应协商解决, 协商不成, 可依法向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起诉。</p>
13	备注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, 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;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, 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, 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(即表格中的序号1-12项)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, 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 <p>4. 报名企业必须按照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提供的响应方案模板(报名页面自行下载)上传响应方案及相应证明附件, 否则认定为无效响应方案。</p>